2023年我省普通专升本成绩排位规则是什么？

整理归属 广东省教育考试院

发布日期 2023-01-28

来源 广东省教育考试院

栏目 政策文件

存档日期 2026-10-27

原文链接 https://eea.gd.gov.cn/dawenku/zcwj/content/post_4086234.html

2023年我省普通专升本采用依据院校专业组的平行志愿投档模式，即根据考生成绩排位和填报的院校专业组志愿进行投档录取。考生成绩具体排位规则如下：

1.不同科目组（含省统考科目组和院校自命题科目组）分开、单独排位。

2.根据考生四科总分（含加分）从高到低确定投档位序。四科总分（含加分）相同时，比较四科总分（不含加分）高低，高者优先。

四科总分（不含加分）仍相同时，比较三科总分高低，高者优先。

三科总分仍相同时，按以下原则进行排序：

第一位序，比较专业基础课成绩高低，高者优先。

第二位序，比较公共课中政治理论科目成绩高低，高者优先。

第三位序，除外国语言文学类中非英语类专业外，比较公共课中英语科目成绩高低，高者优先。外国语言文学类中非英语类专业，比较专业课成绩高低，高者优先。

第四位序，比较专业综合课成绩高低，高者优先。

第五位序，单科成绩均相同的同时投档。